

证券代码：002552

证券简称：宝鼎科技

公告编号：2024-066

## 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新增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1月29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新增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现将公司2024年度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说明如下：

#### 一、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业务开展需要，预计在日常生产经营中，公司全资子公司招远市河西金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西金矿”）将与山东国大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大黄金”）全资子公司烟台国大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大贸易”）发生日常业务经营往来。

##### （二）公司2024年度预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4年度预计金额	2023年度发生金额
国大贸易	成品金销售	7,000.00	0.00
合计		7,000.00	0.00

#### 二、关联方及关联关系介绍

#####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及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 1、烟台国大贸易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曹晓强

注册资本：1,000万元

成立时间：2022年4月19日

注册地址：山东省烟台市招远市国大路168号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五金产品批发；金银制品销售；珠宝首饰批发；珠宝

首饰零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珠宝首饰回收修理服务；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批发（象牙及其制品除外）；贸易经纪；国内贸易代理；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关联关系：山东招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金集团”）的全资子公司山东招金集团招远黄金冶炼有限公司持有国大黄金 66.20% 股权，国大黄金持有国大贸易 100% 股权。招金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招金有色金属矿业有限公司合计持有公司 8.69% 股份。根据《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规定，国大贸易属于公司的关联法人，公司及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与其进行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 2、关联方主要经营数据（未经审计）

序号	关联方名称	2024 年 1-9 月主要经营数据（万元）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	国大贸易	9,169.26	578.15	83,733.62	142.61

### （二）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财务及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日常交易中均能正常履行合同约定。本次新增的日常经营关联交易事项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行为，同类交易执行情况良好，履约正常。

##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1、交易的定价原则：公司及子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以上海黄金交易所 AU(T+D) 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双方根据自愿、平等、互惠互利的原则达成交易协议。

2、交易价款根据约定的价格和实际交易数量计算，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参照行业公认标准或合同约定执行，并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与关联方签署具体的协议。

## 四、关联交易目的及对公司影响

公司全资子公司河西金矿与国大贸易发生的关联交易是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所必需，有利于确保公司成品金销售，维持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并适当降

低成品金加工成本。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所发生的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没有损害公司股东权益及公司利益，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公司亦不会因此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 五、独立董事、监事会核查意见

### （一）独立董事

公司董事会 2024 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本次关联交易进行了审议。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全体独立董事一致认为：增加公司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预计符合公司日常经营的需要，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会构成重大影响，公司的主营业务不会因此类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形成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交易定价原则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 （二）监事会核查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公司预计 2024 年新增关联交易计划中所述的关联交易属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符合公司发展需要，遵循了市场定价的公允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审议该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程序合法有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3、2024 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 年 11 月 30 日